

2019年11月1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為日校學生提供津貼**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2019/20學年為日校學生提供每人2,500元津貼的撥款建議，以及由2020/21學年開始將這項津貼恆常化，徵詢委員的意見。

背景

2. 財政司司長於2019年8月公布的191億元紓困措施中，建議為中學日校、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2,500元的學生學習津貼（下稱「學生津貼」），減輕家長的負擔。預計全港約有90萬名學生受惠。行政長官在2019年《施政報告》中，建議由2020/21學年起，將這項津貼恆常化。

執行細節

資格準則

3. 所有在申請日在香港就讀於提供本地或非本地課程的中學日校、小學和特殊學校（包括公營學校、直資學校、英基學校、私立學校）及幼稚園（不論是否參加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學生皆可獲有關津貼，不設資產審查，但不包括夜校學生、自修生、持學生簽證來港就學及持有入境事務處發出擔保書（坊間一般稱為「行街紙」）的學生。

4. 我們考慮到部份理應符合上述第3段的學生的特殊情況或選擇而修讀其他課程，建議以下學生亦合資格獲得這項津貼：

- (a) 特殊幼兒中心：適齡（即有關學年9月1日年滿2歲8個月）入讀幼稚園的兒童因有特殊需要而入讀由社會福利署資助的特殊幼兒中心，他們應與入讀普通幼稚園的兒童一樣受惠於這項津貼；
- (b) 全日制啟動課程：新來港兒童可直接入讀主流學校，亦可選擇先修讀為期六個月由教育局資助的全日制啟動課程。啟動課程的目的是讓新來港兒童到主流學校上課前，為他們提供真實的課堂學習經

- 驗，幫助他們盡快適應本地社會，並促進個人發展，修讀這些課程的學生應與就讀中小學的學生一樣獲得這項資助；以及
- (c) 職業訓練局為中三離校生而設的全日制課程：讓相關的學生選擇職專文憑（前稱中專教育文憑）以銜接職業訓練局院校開辦的高級文憑課程；修畢青年學院職專國際課程的學生，可選擇升讀本地或海外大學，或職業訓練局院校開辦的學士學位或高級文憑課程。考慮到這些課程的性質，我們認為有關學生應與在中學修讀高中課程的學生一樣受惠於這項津貼。

5. 根據 2018/19 學年的資料，我們預計全港約有 90 萬名學生受惠，包括約 326 000 名中學日校學生、373 000 名小學學生、9 000 名特殊學校學生、175 000 名幼稚園學生，以及就讀上文第 4 段所述課程的學生約 9 000 名¹。

推行工作

6. 教育局將調撥現有資源，在取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的撥款核准後，聘請約30名非公務員合約及退休後服務合約計劃員工，負責發展相關資訊科技系統及處理財務事宜，以及設立一個新辦事處處理2019/20學年的申請及相關事宜，例如審批申請、與學校及申請人聯絡、發放津貼、處理查詢。教育局將檢視新辦事處的工作量及人手安排，開設適量公務員職位取代合約員工，以配合津貼恆常化後的工作。

7. 我們會盡量簡化申請和審批程序，盡量減少家長需要填寫的資料及提交的文件，並直接向家長發放津貼。就此，我們會透過學校派發申請表格及核實學生身份；申請人亦可從網上下載或到各區域教育服務處索取。由於家長一般擁有本地銀行戶口，我們會透過銀行轉賬向家長發放津貼。

實施時間

8. 如擬議的纾困措施獲得委員支持，我們會盡快提交財委會審批。由於需要發展相關資訊系統、招聘和培訓員工、安排宣傳等工作需時，我們期望可於財委會通過後約六星期開始接受申請，並於收到申請後約六星期開始逐步發放津貼。

¹ 根據2018/19學年資料，估計其他合資格學生主要包括入讀由社會福利署資助的特殊幼兒中心的兒童約1 900名、修讀教育局資助的全日制啟動課程的學生約800名及職業訓練局學生約6 000名。

9. 津貼在2020/21學年恆常化後，我們會於每年9月底透過學校邀請家長申請，並期望由每年11月開始逐步發放津貼。

對財政的影響

10. 在2019/20學年推行紓困措施，向合資格學生發放的津貼款項涉及約22億5,000萬元。

11. 由2020/21學年起，有關津貼將會恆常化，我們會將有關開支納入相關財政年度的開支預算草案內。

徵詢意見

12. 請委員就擬議的學生津貼及撥款建議提出意見。如獲得委員的支持，我們將盡快向財委會申請有關撥款。

教育局

2019年10月